



2024 一季度

黑龙江省生态环境质量状况





目录

Contents

第一篇

空气

第二篇

水

第三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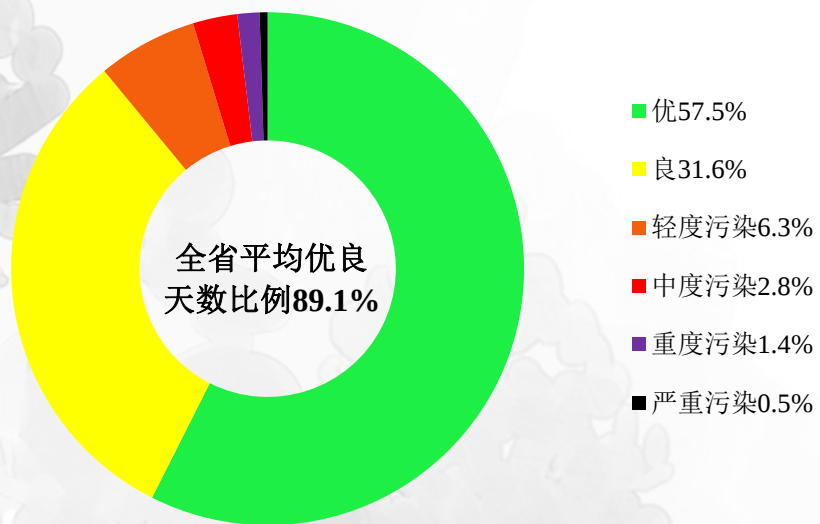
声



第一篇 空气



空气--优良天数比例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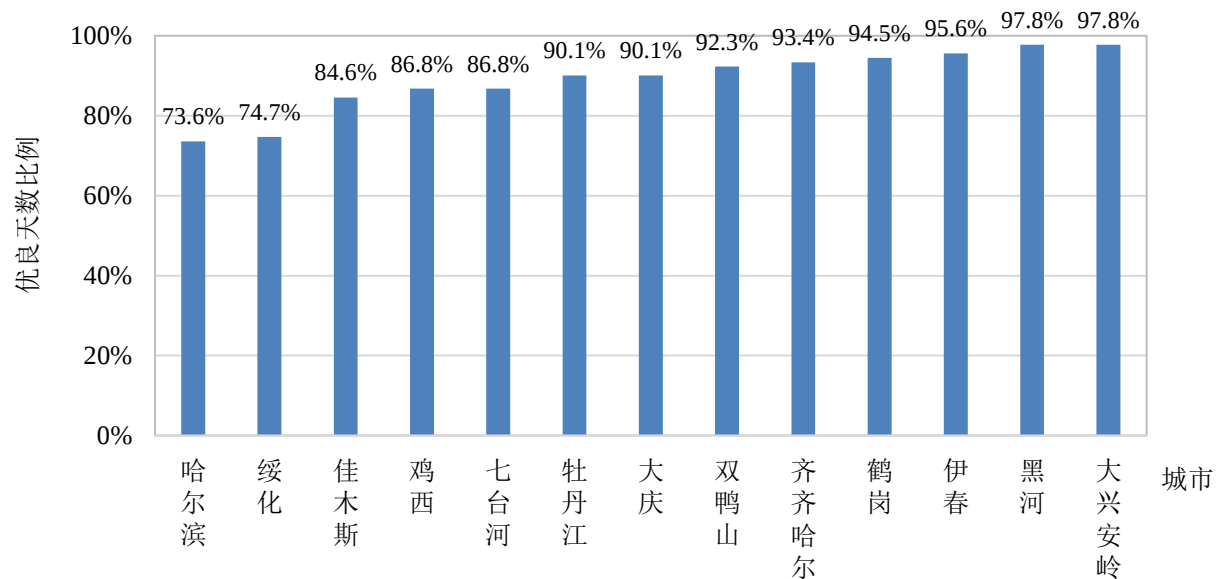


第一季度，全省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89.1%，同比上升0.5个百分点。



空气--城市对比情况

第一季度，各市（地）优良天数比例范围为73.6%~97.8%，省会城市哈尔滨优良天数比例为73.6%，同比上升1.4个百分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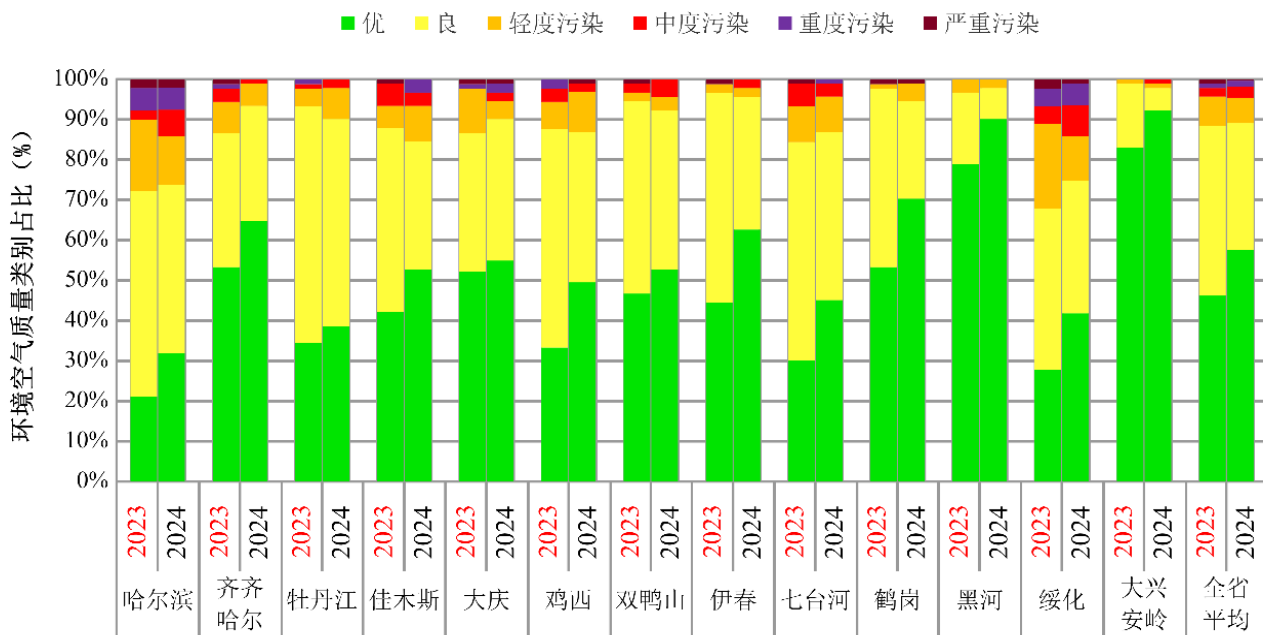


第一季度全省13个城市优良天数比例情况



空气--各类级别天数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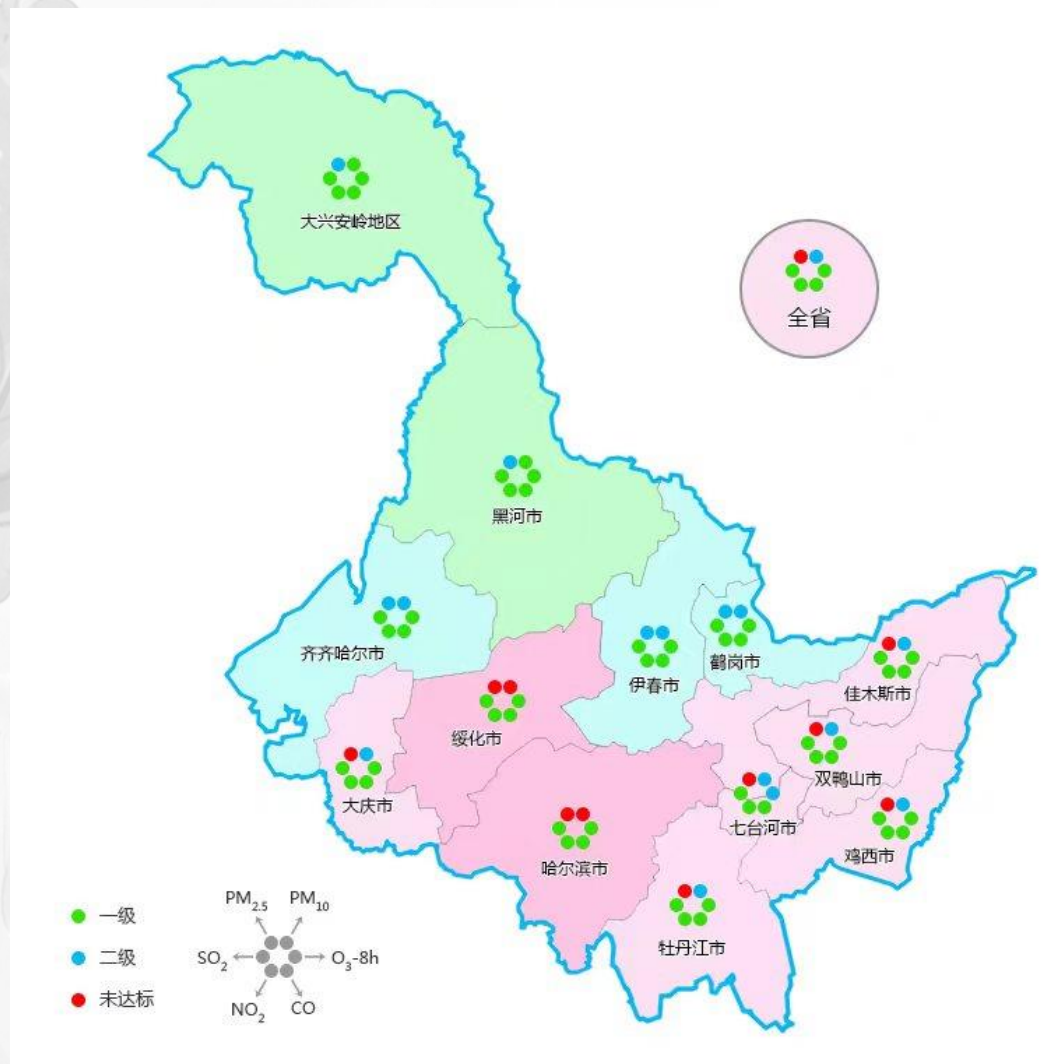
第一季度，全省累计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22天，同比减少3天。省会城市哈尔滨重度污染及以上污染天数7天，同比不变。



第一季度全省及各城市各类级别天数情况



空气--全省及城市达标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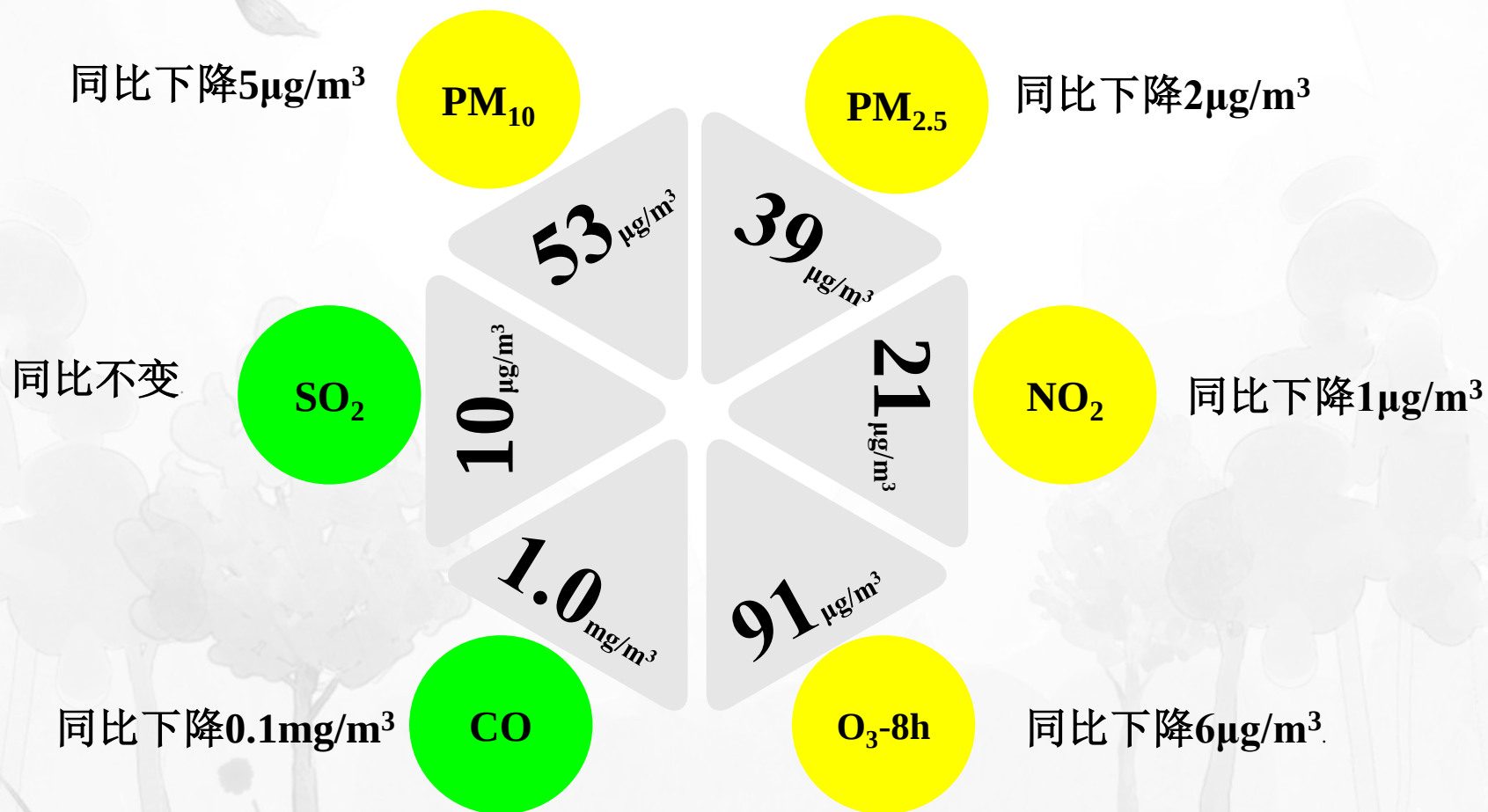


➤ **第一季度**，全省6项污染物平均浓度除PM_{2.5}浓度超标外，其他5项污染物浓度均达二级标准。全省13个城市中有5个（38.5%）城市达标，分别为齐齐哈尔、伊春、鹤岗、黑河和大兴安岭，其他8个（61.5%）城市均未达标，超标污染物为PM_{2.5}和PM₁₀。

第一季度全省各城市达标情况



空气--污染物浓度情况



第一季度全省各项污染物平均浓度



空气--排名情况

第一季度综合指数排名 前三名为：大兴安岭、黑河和鹤岗；后三名为：哈尔滨、绥化和七台河。

第一季度优良天数排名 前二名为：大兴安岭（黑河）和伊春；后三名为：绥化、佳木斯和七台河（鸡西）。

排名	城市	综合指数
1	大兴安岭	2.08
2	黑河	2.15
3	鹤岗	2.78
4	伊春	2.83
5	齐齐哈尔	2.85
6	双鸭山	3.44
7	大庆	3.46
8	鸡西	3.58
9	佳木斯	3.66
10	牡丹江	3.89
11	七台河	4.08
12	绥化	4.44
13	哈尔滨	5.16

排名	城市	优良天数比例
1	大兴安岭	97.8%
1	黑河	97.8%
3	伊春	95.6%
4	鹤岗	94.5%
5	齐齐哈尔	93.4%
6	双鸭山	92.3%
7	牡丹江	90.1%
7	大庆	90.1%
9	全省	89.1%
10	鸡西	86.8%
10	七台河	86.8%
12	佳木斯	84.6%
13	绥化	74.7%



空气--排名情况

第一季度PM₁₀浓度排名 前三名为：大兴安岭、黑河和伊春；后三名为：哈尔滨、绥化和牡丹江。

第一季度PM_{2.5}浓度排名 前三名为：大兴安岭、黑河和齐齐哈尔（鹤岗）；后三名为：哈尔滨、绥化和七台河。

排名	城市	PM ₁₀ (μg/m ³)
1	大兴安岭	26
2	黑河	28
3	伊春	41
4	鹤岗	42
5	齐齐哈尔	50
6	佳木斯	53
7	大庆	58
7	双鸭山	58
9	鸡西	59
10	七台河	60
11	牡丹江	61
12	绥化	73
13	哈尔滨	8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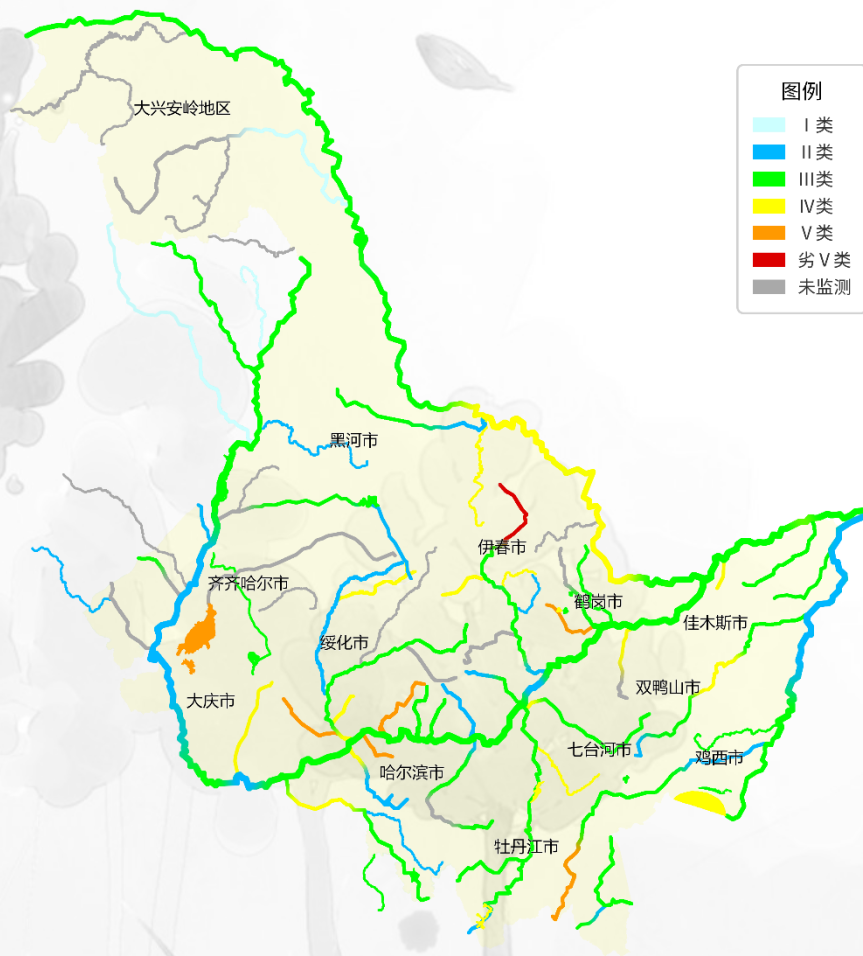
排名	城市	PM _{2.5} (μg/m ³)
1	大兴安岭	20
2	黑河	23
3	齐齐哈尔	28
3	鹤岗	28
5	伊春	33
6	双鸭山	38
7	大庆	40
8	鸡西	41
9	佳木斯	43
10	牡丹江	44
11	七台河	47
12	绥化	60
13	哈尔滨	65



第二篇 水



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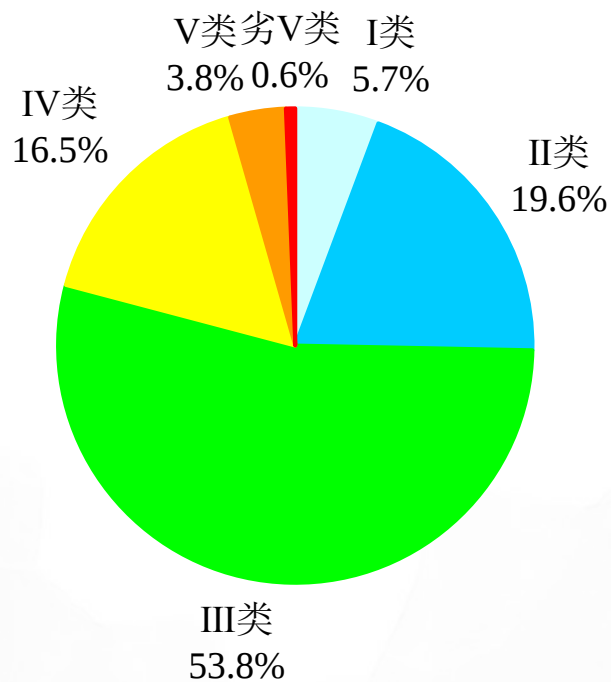
第一季度全省地表水水质状况示意图

第一季度，全省地表水水质状况为轻度污染。I~III类水质比例为74.6%，劣V类水质比例为0.6%。

与上年同期相比，I~III类水质比例下降1.1个百分点，劣V类水质比例上升0.6个百分点。



地表水--河流水质状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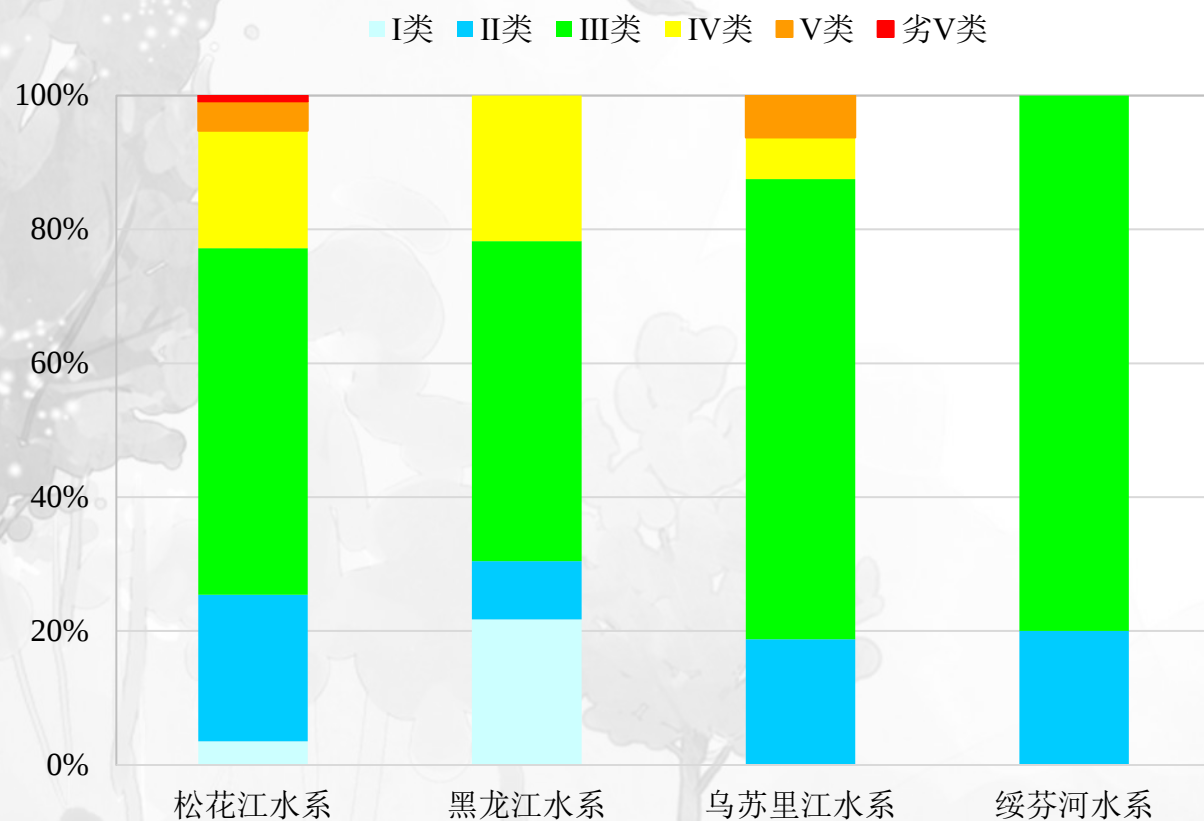


第一季度河流水质类别比例图

第一季度，全省河流水质状况总体为良好，I类水质占5.7%，II类水质占19.6%，III类水质占53.8%，IV类水质占16.5%，V类水质占3.8%，劣V类水质占0.6%。与上年同期相比，I~III类水质比例上升1.4个百分点，劣V类水质比例上升0.6个百分点。



地表水--四大水系水质状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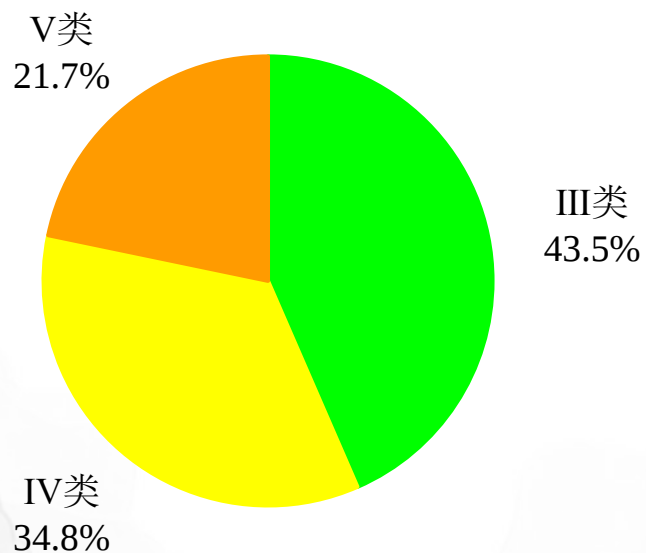


第一季度四大水系水质状况图

第一季度，松花江水系、黑龙江水系和乌苏里江水系的水质状况均为良好，绥芬河水系的水质状况为优。72条主要河流中共监测63条，有47条河流的水质状况为优良；12条河流的水质状况为轻度污染；4条河流的水质状况为中度污染。



地表水--湖库水质达标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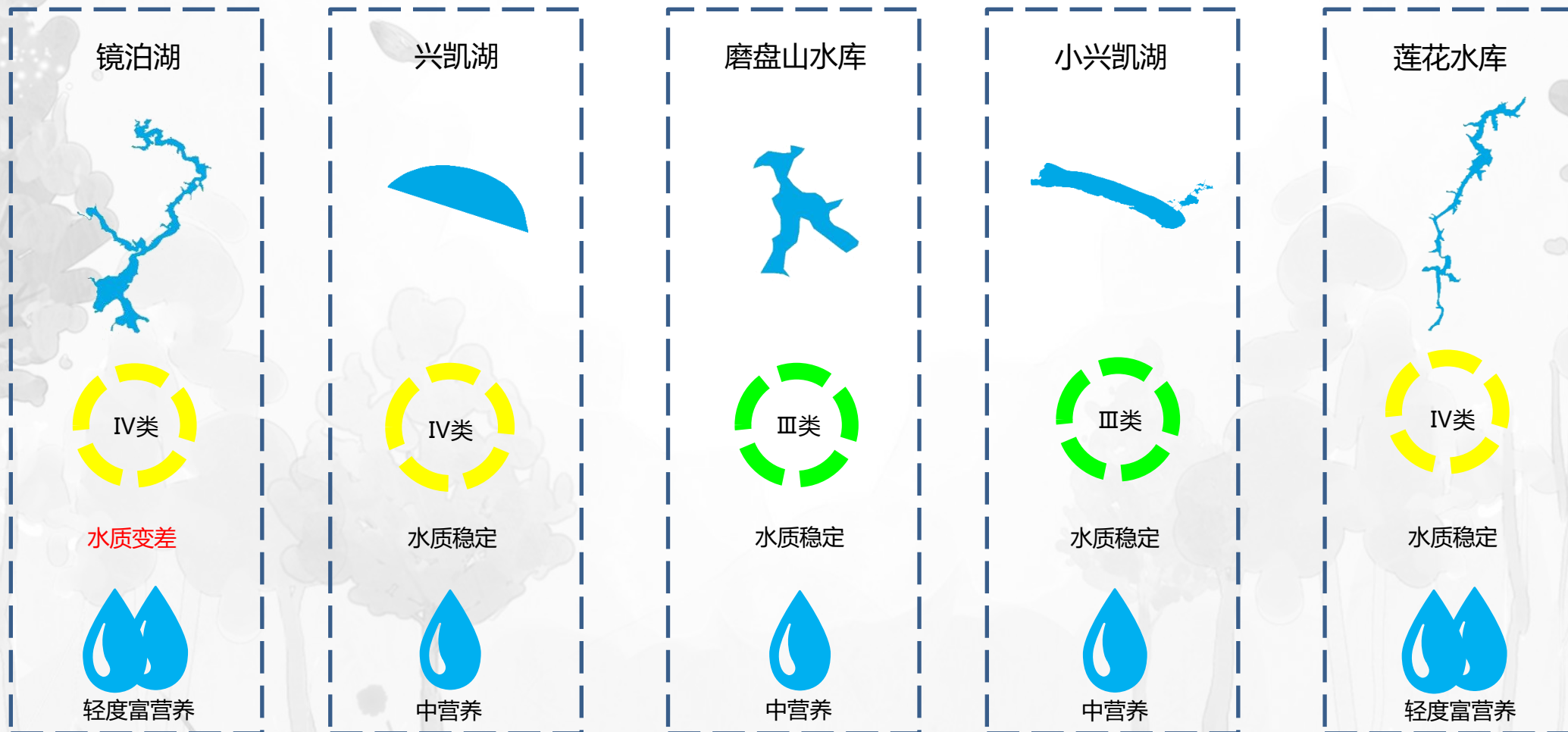


第一季度湖库水质类别比例图

第一季度，17个湖库的25个点位中共监测23个点位。III类水质占43.5%，IV类水质占34.8%，V类水质占21.7%。与上年同期相比，I~III类水质比例下降16.5个百分点，均无劣V类水质点位。



地表水--重要湖库水质状况



第一季度重要湖库水质状况



地表水--第一季度排名情况

第一季度全省地表水监测断面水环境质量排名

排名	城市	CWQI
1	大兴安岭	3.2774
2	齐齐哈尔	3.7592
3	黑河	3.8789
4	伊春	4.1973
5	七台河	4.3586
6	佳木斯	4.4662
7	大庆	4.4912
8	牡丹江	4.5732
9	哈尔滨	4.7624
10	鸡西	5.0722
11	鹤岗	5.2188
12	绥化	5.3413
13	双鸭山	5.5720

第一季度，全省13个城市中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（CWQI）排名前三名的为：大兴安岭、齐齐哈尔和黑河；后三名为：双鸭山、绥化和鹤岗。



饮用水--饮用水源水质状况

第一季度，全省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状况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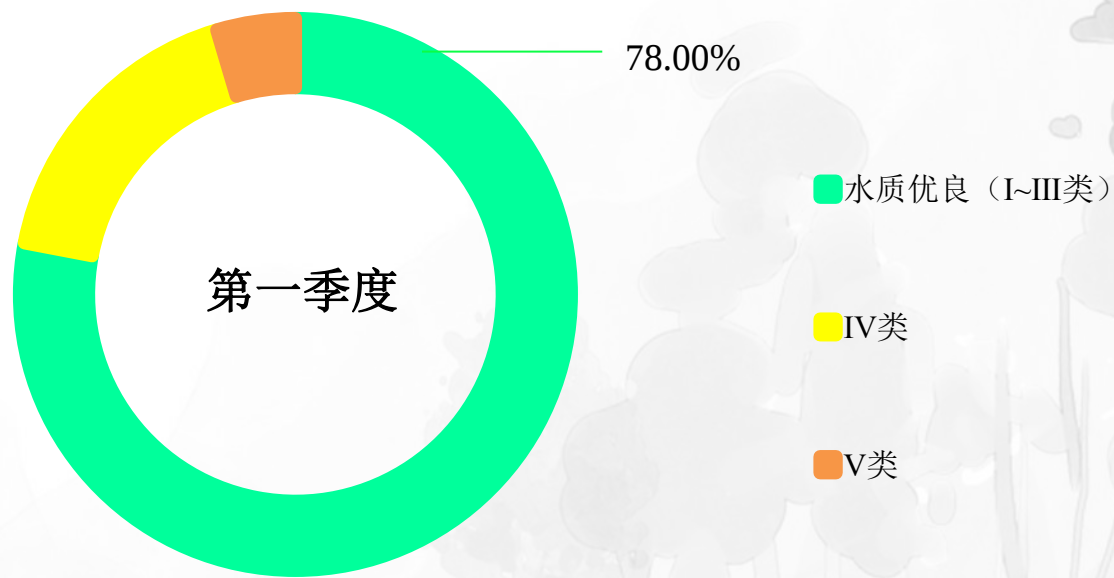
- 21个地市级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，水源达标率及水量达标率均为100%。
- 10个县级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水源地的水源达标率为100%。
- 22个县区级地表水水源地，其中21个水源地达标，1个水源地（黑河市五大连池山口水库）出现超标情况，主要超标项目为高锰酸盐指数。



水污染防治考核断面水质状况

第一季度，地表水国家考核断面中，共监测109个，I~III类水质占78.0%，IV类水质断面占17.4%，V类水质占4.6%无劣V类水质断面。

与上年同期相比，I~I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.6个百分点，均无劣V类水质断面。





水污染防治考核断面水质状况

第一季度各市（地）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达标情况统计表

城市	参与考核断面总数（个）	监测断面数量（个）	I~III类断面比例（%）	劣V类断面比例（%）
哈尔滨	25	24	66.7	0
齐齐哈尔	13	6	100	0
牡丹江	12	12	66.7	0
佳木斯	10	10	90.0	0
大庆	6	6	83.3	0
鸡西	8	8	87.5	0
双鸭山	6	5	60.0	0
伊春	11	8	62.5	0
七台河	4	4	100	0
鹤岗	8	6	66.7	0
黑河	14	12	100	0
绥化	10	7	57.1	0
大兴安岭	7	5	100	0
全省	128	109	78.0	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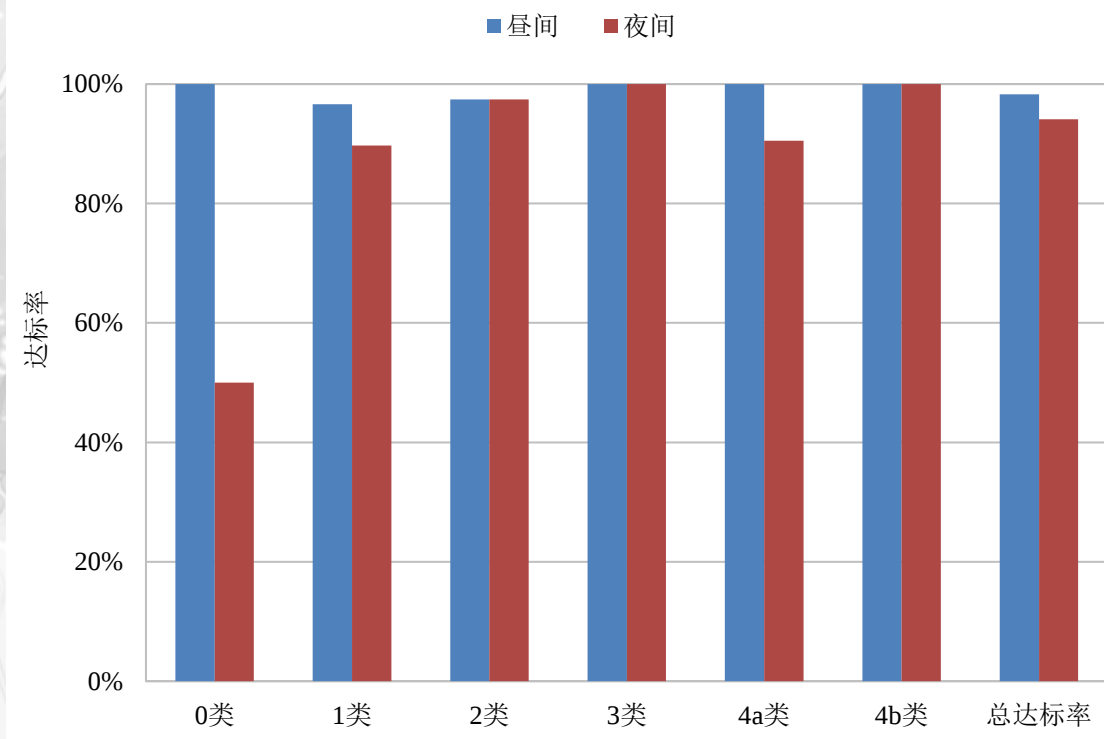


03

第三篇 声



功能区--声环境质量



一季度全省各类功能区监测点次达标率

第一季度，各类功能区昼间达标率范围为96.6%~100%，夜间达标率范围为50.0%~100%。0类功能区昼间，3类功能区昼、夜间，4a类功能区昼间，4b类功能区昼、夜间达标率均为100%，功能区昼间达标率均大于等于夜间达标率。0类功能区夜间达标率最低。



功能区--声环境质量

第一季度全省各类功能区达标率同比情况表

功能区 类别	0类		1类		2类		3类		4a类		4b类		总	
	昼	夜	昼	夜	昼	夜	昼	夜	昼	夜	昼	夜	昼	夜
2023年 第一季度	100%	100%	93.1%	96.6%	100%	100%	100%	96.2%	95.2%	81.0%	100%	100%	97.5%	94.9%
2024年 第一季度	100%	50.0%	96.6%	89.7%	97.4%	97.4%	100%	100%	100%	90.5%	100%	100%	98.3%	94.1%
同比 (百分点)	0	-50.0	3.5	-6.9	-2.6	-2.6	0	3.8	4.8	9.5	0	0	0.8	-0.8

注：正值代表上升；负值代表下降；0为无变化。黄色代表下降。

与上年同期相比，第一季度全省各类功能区昼间总达标率同比上升0.8个百分点；夜间总达标率同比下降0.8个百分点。0类功能区昼间，3类功能区昼间，4b类功能区昼、夜间达标率同比均无变化；1类功能区昼间，3类功能区夜间，4a类功能区昼、夜间达标率同比均上升，其中4a类功能区夜间达标率升幅最大，同比上升9.5个百分点。0类功能区夜间，1类功能区夜间，2类功能区昼、夜间达标率同比均下降，其中0类功能区夜间达标率降幅最大，同比下降50.0个百分点。



功能区--省会城市情况

第一季度，哈尔滨各类功能区监测点次达标率情况：

- 1类功能区昼间达标率为75.0%，同比无变化；夜间达标率为75.0%，同比下降25.0个百分点。
- 2类功能区昼间达标率为100%，同比无变化；夜间达标率为88.9%，同比下降11.1个百分点。
- 3类功能区昼间达标率为100%，同比无变化；夜间达标率为100%，同比无变化。
- 4a类功能区昼间达标率为100%，同比上升33.3个百分点；夜间达标率为66.7%，同比上升33.4个百分点。